



220512340262

正本

包头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BGBTSJ20241119-04

样品编号: BTSJSH20241119-04

委托单位: 包头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

(内蒙古融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)

2024 年 11 月 27 日

说 明

1. 检测报告未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2.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和骑缝章无效。
3. 检测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。
4. 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。
5. 样品由客户提供时，本检验检测报告仅适用于客户提供样品。
6. 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，自收到报告之日起 7 日内向本公司反馈，以便及时处理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7. 分包项目用“*”标识，承担分包机构在最后备注说明。
8. 本公司保证出具的检验数据科学、准确、公正，保护客户的机密权，欢迎客户提出宝贵意见。

包头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园区水务集团副楼

邮政编码：014030

电子信箱：383245598@qq.com

电话：0472-6171939

包头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BGBTSJ20241119-04

第 1 页 / 共 3 页

样 品 信 息			
样品编号	BTSJSH20241119-04	样品类别	饮用净水
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	样品名称	咨询大厦终端水
样品数量	3×0.5L+3×0.25L+1×3L	采样日期	2024.11.19
客户信息	包头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(内蒙古融通水务有限责任公司)	收样日期	2024.11.19
采(送)样人	孙俊平、张志飞	联系电话	13214900603
检 测 信 息			
检测地点	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园区 水务集团副楼	环境条件	室温(℃): 20 湿度(%): 25 符合检测要求
检测日期	2024.11.19—25	完成日期	2024.11.27
分包说明	/		
检测依据	☐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 ☒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CJ 94-2005 ☐ 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 3838-2002 ☐ 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GB/T 14848-2017		
检验方法	见报告		
检测结论	该水样所测项目检测结果均符合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(CJ 94-2005)限值要求。		

编制: 张岩

张岩

审核: 王玉肖

王玉肖

签发: 李尚臣

李尚臣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7

2024.11.27

包头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BGBTSJ20241119-04

第 2 页 /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 限值	单位	检验依据及方法
1	色度	<5	≤5	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0.226	≤0.5	NTU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无	无	/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6.1 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无	无	/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7.1 直接观察法
5	PH 值	6.69	6.0~8.5	/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8.1 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 (以 CaCO ₃ 计)	7.77	≤30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铁	<0.002	≤0.2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8	锰	<0.002	≤0.05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9	铜	<0.002	≤1.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10	锌	<0.002	≤1.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11	铝	<0.010	≤0.2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4.3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12	挥发酚类 (苯酚计)	<0.002	≤0.002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2.2 流动注射法
13	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	<0.05	≤0.2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3.1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
14	溶解性总固体	25	≤50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1.1 称量法
15	耗氧量 (COD _{Mn})	0.24	≤2.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GB/T 5750.7-2023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6	硫酸盐	5.99	≤10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4.2 离子色谱法
17	氯化物	8.08	≤10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5.2 离子色谱法

包头市水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BGBTSJ20241119-04

第 3 页 /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 限值	单位	检验依据及方法
18	氟化物	0.10	≤1.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6.2 离子色谱法
19	硝酸盐氮 (以 N 计)	2.50	≤10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8.3 离子色谱法
20	砷	0.0010	≤0.01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21	硒	<0.0004	≤0.01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0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22	汞	<0.0001	≤0.001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1.1 原子荧光法
23	镉	<0.0005	≤0.003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24	铬（六价）	<0.004	≤0.05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25	铅	<0.0025	≤0.01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26	银	<0.0025	≤0.05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5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27	三氯甲烷	<0.000032	≤0.03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4.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28	四氯化碳	<0.000005	≤0.002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 GB/T 5750.8-2023 4.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29	菌落总数	0	≤50	CFU/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4.1 平皿计数法
30	总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 检出	CFU/100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5.2 滤膜法
31	粪大肠菌群	未检出	不得 检出	CFU/100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6.2 滤膜法
32	氨氮	<0.02	/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33	亚硝酸盐氮	<0.001	/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12.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
备注					/

以下空白